EASY REPAY FINANCE & INVESTMENT LIMITED 易 還 財 務 投 資 有 限 公 司

(前稱無限創意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79)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業績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之特色

創業板之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之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之公司提供 一個上市之市場。有意投資之人士應瞭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 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之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 適合專業及其他經驗豐富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之公司屬於新興性質,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之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本公佈(易還財務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 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 之資料。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 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以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 實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聲明或本公佈產生誤導。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 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據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易還財務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連同可供比較數字早列如下: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六年 <i>千港元</i>	二零一五年 <i>千港元</i> (經重列)
收入 銷售成本	5	119,516 (41,260)	66,859 (4,620)
投資及其他收入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服務、銷售及分銷成本	6	3,388 (194) (7,548)	1,508 12,319 (4,300)
行政開支 向客戶提供之貸款及墊款之減值 虧損,淨額 收回向客戶提供之貸款及墊款之壞賬		(38,661) (2,084) 2,904	(26,221) (1,343) 158
經營溢利		36,061	44,360
融資成本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8	(1,780) (339)	(1,913) (1,605)
除税前溢利	7	33,942	40,842
利得税(開支)/抵免	9	(943)	79
本年度溢利		32,999	40,921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按公平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 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5,456	(10,571)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扣除税項		5,456	(10,571)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38,455	30,350

	附註	二零一六年 <i>千港元</i>	二零一五年 <i>千港元</i> (經重列)
以下人士應佔本年度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非控股權益		32,922 	40,724
		32,999	40,921
以下人士應佔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非控股權益		38,378	30,153
		38,455	30,350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10	0.15港元 	0.41港元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六年 <i>千港元</i>	二零一五年 <i>千港元</i>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聯營公司權益		22,395 -	4,194 _
按公平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金融資產 向客戶提供之貸款及墊款	12	8,813 196,348	3,357 110,746
		227,556	118,297
流動資產 存貨 應收賬款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7,026 2,542 2,375	223 544 59,012
向客戶提供之貸款及墊款 按公平值列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 應收一間關連公司款項	12	2,373 185,993 19,156	177,695 69,321 262
應收聯營公司之款項 有抵押銀行存款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2,147 1,010 39,989	2,044 28,895 66,403
		260,238	404,399
負債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按公平值列入損益賬之金融負債 應付非控股權益款項 應付關連人士款項	13	5,577 3 746 10,200	2,402 - 150 8,200
借貸 融資租約承擔 應繳所得税	14	7,000 207 880	89,348 203 57
		24,613	100,360
流動資產淨值		235,625	304,039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463,181	422,336

	附註	二零一六年 <i>千港元</i>	二零一五年 <i>千港元</i>
非流動負債 融資租約承擔		105	312
		105	312
資產淨值		463,076	422,024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202	2,202
儲備		457,788	419,901
		459,990	422,103
非控股權益		3,086	(79)
總權益		463,076	422,024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由本公司擁	種有人應佔					
	股本 <i>手港元</i>	股份溢價* <i>千港元</i>	資本贖回 儲備* <i>千港元</i>	資本儲備* <i>千港元</i>	投資重估 儲備* <i>千港元</i>	實繳盈餘* 千港元	累計虧損* <i>千港元</i>	總計 <i>千港元</i>	非控股 權益 <i>千港元</i>	總權益 <i>千港元</i>
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之結餘	6,292	246,126	278	28,546	(10,268)	201,218	(203,753)	268,439	(276)	268,163
本年度溢利	-	-	-	-	-	-	40,724	40,724	197	40,921
其他全面虧損: 按公平值列人其他全面收益 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10,571)			(10,571)		(10,571)
本年度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	-	-	(10,571)	-	40,724	30,153	197	30,350
與擁有人之交易: 供股 因供股應佔之交易成本 資本削減	15,730 - (19,820)	110,110 (2,329)	- - -	- - -	- - -	19,820	- - -	125,840 (2,329)	- - -	125,840 (2,329)
與本公司擁有人之交易總額	(4,090)	107,781	<u>-</u>	<u>-</u>	<u> </u>	19,820	<u>-</u>	123,511	<u>-</u>	123,511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之結餘	2,202	353,907*	278*	28,546*	(20,839)*	221,038*	(163,029)*	422,103	(79)	422,024
本年度溢利	-	-	-	-	-	-	32,922	32,922	77	32,999
其他全面收益: 按公平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 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5,456			5,456		5,456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u>-</u>	-	-	-	5,456	-	32,922	38,378	77	38,455
與擁有人之交易: 收購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 收購附屬公司 削減實繳盈餘以抵銷累計 虧損(註)	- -	- -	- -	(154)	- -	- - (75,112)	(337) - 75,112	(491) - _	(109) 3,197	(600) 3,197
與本公司擁有人之交易總額				(154)	-	(75,112)	74,775	(491)	3,088	2,597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之結餘	2,202	353,907*	278*	28,392*	(15,383)*	145,926*	(55,332)*	459,990	3,086	463,076

^{*} 該等儲備賬包括綜合財務狀況表內之綜合儲備約457,788,000港元(二零一五年:419,901,000 港元)。

註: 根據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三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之特別決議案,董事獲授權可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及所有應用法律應用本公司實繳盈餘賬中任何貸方餘額。本公司董事議決從實繳盈餘賬抵銷及撤銷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累計虧損約75,112,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易還財務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家於百慕達存續之獲豁免有限公司,自二零零八年四月三十日起生效。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 12, Bermuda。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本公司之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英皇道1067號仁孚工業大廈7樓。本公司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 創業板(「創業板」)上市。

本集團主要從事放貸業務、金融工具及報價股份投資、雜貨零售及批發業務。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亦於香港從事物業投資業務。

根據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三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之特別決議案,百慕達及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分別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及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七日批准,本公司之名稱已由「Unlimited Creativity Holdings Limited」更改為「Easy Repay Finance & Investment Limited」,並已採納「易還財務投資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新第二名稱,以取代「無限創意控股有限公司」。

此等綜合財務報表已獲董事會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一日批准及授權刊發。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編製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除非另有説明,否則此等政策已於所有呈報年度一致應用。

(a) 合規聲明及編製基準

此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其亦包括所有適用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 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適用披露編製。 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亦須遵守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之適用 披露規定。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於本集團及本公司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提早採納之若干 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附註3提供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所反映之有關初步應 用此等發展(惟以於本會計期間及過往會計期間與本集團有關者為限)所引致之會計 政策仟何變動之資料。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及本集 團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經重估投資物業及若干金融資產所修訂,以上 兩者於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綜合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重要會計估計。其亦需要管 理層在應用本集團之會計政策過程中行使其判斷。

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功能貨幣)呈列,除另有 所指者外,所有價值均四捨五入至最接近千位。

3. 會計政策之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下列將於本集團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 定額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於本年度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表現及狀況及 /或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概無重大影響。

4. 未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於此等綜合財務報表內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 告準則。

於以下日期或之後開始之 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披露計劃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	可接受折舊及攤銷方法之澄清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	農業:生產性植物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或合營公司之間 的資產出售或注入	將予釐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入賬 之例外情況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	收購合營業務權益之會計處理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監管遞延賬目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二年至 二零一四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二零一四年)	金融工具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 *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六日,香港會計師公會於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相等修訂後頒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之生效日期」。此更新延遲/剔 除於二零一四年十月七日頒佈之「投資者與其聯營或合營公司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入」 修訂之生效日期。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應用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期間之首份年度香港 財務報告準則財務報表,因此,不適用於本集團。

本集團現正評估此等修訂及新訂準則在初步應用期間的預期影響。

5. 收入及分部資料

主要營運決策者已確認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執行董事」)。執行董事審閱本集團之內部報告, 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管理層根據該等報告釐定經營分部。

管理層根據本集團主要位於香港之業務性質評估表現,其中包括:(i)放貸;(ii)金融工具及報價股份投資;(iii)雜貨零售業務;(iv)批發業務及(v)物業投資。

分部業績指各分部所產生之溢利/(虧損),當中並未分配中央行政成本、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融資成本、應佔一間聯營公司之業績及税項。此乃向執行董事報告用作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之計量方式。

分部資產包括除未分配企業資產以外之所有資產。分部負債包括除未分配企業負債、流動及遞延税項負債以外之所有負債。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2	1. <i>D</i> P	金融 五	價	*0.46	= 4-		2%	ale alie i	n vir	/m à	1
		対貨	股份担		雑貨		批		物業技		總計	
	二零一六年 <i>千港元</i>	二零一五年 <i>千港元</i>	二零一六年 <i>千港元</i>	二零一五年 <i>千港元</i>	二零一六年 <i>千港元</i>	二零一五年 <i>千港元</i>	二零一六年 <i>千港元</i>	二零一五年 <i>千港元</i>	二零一六年 <i>千港元</i>	二零一五年 <i>千港元</i>	二零一六年 <i>千港元</i>	二零一五年 <i>手港元</i>
來自對外客戶之分部收入 分部間收入	72,357	60,427			9,992	6,211	37,167 301			221	119,516 301	66,859
可報告分部收入 投資及其他收入	72,357 70	60,427 36	1,437	1,376	9,992	6,211 5	37,468 1	-	-	221 2	119,817 1,511	66,859 1,419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103	8,952						3,339	103	12,291
	72,427	60,463	1,540	10,328	9,995	6,216	37,469			3,562	121,431	80,569
除税前可報告分部 溢利/(虧損)	54,345	48,510	1,200	6,980	873	590	(655)			3,223	55,763	59,303
折舊 向客戶提供之貸款及墊款		69				24	238			308	238	401
之減值虧損 壞賬(收回)/撤銷 來自銀行結餘之利息收入	2,084 (2,904) (11)	1,343 (158) (5)	- - (58)	- - (443)	-	20	-	-	-	- - (2)	2,084 (2,904) (69)	1,343 (138) (450)
可報告分部資產	399,015	313,134	45,802	203,071	4,437	3,982	16,946			1,613	466,200	521,800
添置非流動分部資產 一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 一其他資本開支	410	250	-	1,050	335	540 128	4,939		-	-	5,684	540 1,428
可報告分部負債	807	16,287	1,791	83,904	534	176	3,746		_		6,878	100,367

(b) 可報告分部收入、除税前溢利以及資產及負債之對賬

	二零一六年 <i>千港元</i>	二零一五年 <i>千港元</i>
收入		
可報告分部收入 分部間收入之對銷	119,817 (301)	66,859
綜合收入	119,516	66,859
	二零一六年 <i>千港元</i>	二零一五年 <i>千港元</i>
除税前溢利 除税前可報告分部溢利 未分配總部企業開支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收益 融資成本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之減值虧損 撤銷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55,763 (17,108) (339) (297) (1,780) (2,035) (262) ———————————————————————————————————	59,303 (14,957) (1,605) 14 (1,913) - - 40,842
資產 可報告分部資產 未分配企業資產	<i>千港元</i> 466,200 21,594	<i>千港元</i> 521,800 896
綜合總資產	487,794	522,696
<i>A</i> /=	二零一六年 <i>千港元</i>	二零一五年 <i>千港元</i>
負債 可報告分部負債 未分配企業負債	6,878 17,840	100,367
綜合總負債	24,718	100,672

(c) 主要客戶之資料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單一客戶為本集團收入貢獻10%或以上。

(d) 地區資料

本集團所有業務及資產均位於香港,而其所有收入亦源於香港。

6.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二零一六年 <i>千港元</i>	二零一五年 <i>千港元</i> (經重列)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	損) / 收益 (297)	14
出售投資物業之收益	-	3,353
匯兑虧損淨額	(495)	(296)
按公平值列入損益賬之金融資	6 6 6 7 6 7 9 8 9 9 9 9 9 9 9 9 9 9	9,248
	(194)	12,319
7. 除税前溢利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除税前溢利於扣除以下各項後	· 全達致:	
核數師酬金	480	445
撇銷應收貿易賬款	_	20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之減值虧損	•	_
撇銷應收關連人士款項	262	_
有關土地及樓宇之經營租賃款	,	2,064
僱員福利開支	19,073	15,552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 自有資產	1,982	977
- 根據融資租約持有	194	194
	2,176	1,171
已售存貨之賬面值	41,260	4,611
撇減存貨		9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41,260	4,620

8. 融資成本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利息開	日女:		
	· · · · · · · · · · · · · · · · · · ·	144	223
其他	也借貸	1,628	1,678
		1,772	1,901
融資租	且賃項下責任之融資費用	8	12
非按公	公平值列入損益賬之金融負債之總利息開支	1,780	1,913
9. 利得和	兑開支/(抵免)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本期移	治項:香港		
	5年度支出	823	_
一往	E年撥備不足	120	
		943	_
遞延形 - 本	总項: 本年度抵免	_	(79)
71	1 /~14/0		
利得移	兑開支/(抵免)	943	(79)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之香港利得税撥備乃根據年度估計應課税溢利按税率16.5%計算,有關撥備經已扣除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於2015-16課稅年度給予每一業務寬減應付税款的75%,以20,000港元為上限(二零一五年:並無就本集團內各公司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由於彼等並無應課稅溢利或有結轉自過往年度之可動用稅項虧損可抵銷估計應課稅溢利)。

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他全面收益並無計入與其他全面收 益任何部份有關之利得税開支。

10.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五年千港元千港元

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

32,922

40,724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普通股之數目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採用之普通股 加權平均數

220,219,354

98,689,300

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此乃由於該兩個年度並無潛在已發行普通股。

11. 應收貿易賬款

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五年千港元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2,542

544

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兩個年度均維持貨到付款之信貸期限。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若干批發客戶之信貸期為從開單日期起計30日。於報告期末,應收貿易賬款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i>千港元</i>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1,633	528
909	16
2,542	544
	1,633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為減值證明按個別及綜合基準對應收貿易賬款作出檢討。根據此等評估,於兩個年度均無減值虧損獲確認。本集團並無就應收賬款持有任何作為擔保或其他加強信貸措施之抵押品。

並無個別或共同視作減值的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i>千港元</i>	二零一五年 <i>千港元</i>
並無逾期或減值	310	_
逾期三個月內 逾期三個月以上但六個月以內 逾期六個月以上及於一年內	1,582 650	528 - 16
	2,232	544
	2,542	544

概無逾期亦無減值的應收貿易賬款與眾多近期沒有拖欠記錄的客戶有關。逾期但無減值的 應收貿易賬款與多名獨立客戶有關,該等客戶於本集團的往績記錄良好。根據過往經驗, 本公司董事認為,就該等結餘毋須計提減值,原因為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且結餘仍被 視作可全數收回。

12. 向客戶提供之貸款及墊款

	二零一六年 <i>千港元</i>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向客戶提供之貸款及墊款 減值撥備	389,435 (7,094)	295,340 (6,899)
	382,341	288,441
就申報而言分析如下:		
流動部份	185,993	177,695
非流動部份	196,348	110,746
	382,341	288,441

直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向客戶提供之若干貸款及墊款約218,702,000港元(二零一五年:118,294,000港元)以客戶之已抵押物業作抵押。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作為此等向客戶提供之貸款及墊款之抵押物之客戶已抵押物業根據彼等於報告期末之市值計算總值約為569,26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446,900,000港元)。

向客戶提供之所有貸款及墊款均以港元定值。向客戶提供之貸款及墊款按固定實際利息介乎每年2%至48%(二零一五年:5%至48%)計息,而信貸期乃與客戶相互議定。本集團向客戶提供之貸款及墊款與大量多元化客戶有關,因此,並無重大集中信貸風險。

(a) 向客戶提供之貸款及墊款扣除減值虧損撥備於報告期末根據還款期按其合約到期日餘下期間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一年內	185,993	177,695
	於一年後但於五年內	193,735	32,524
	於五年後	2,613	78,222
		382,341	288,441
(b)	向客戶提供之貸款及墊款之減值撥備變動: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年初結餘	6,899	11,656
	於損益扣除之減值虧損	2,459	2,074
	撥回損益之減值虧損	(375)	(731)
	撤銷無法收回款額	(1,889)	(6,100)
	年末結餘	7,094	6,899
	收回往年直接撇銷之向客戶提供之貸款及墊款	(2,904)	(158)

上述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撥備包括個別出現減值之應收貿易賬款之撥備6,103,000港元(二零一五年:6,899,000港元)。個別出現減值之應收款項與存在財政困難之客戶或拖欠或怠慢利息或本金付款之客戶有關,而預期僅一部分應收款項收回。

(c) 上文附註(a)所披露之向客戶提供之貸款及墊款包括逾期但未減值之金額17,848,000港元(二零一五年:31,298,000港元)。

已逾期但未減值之向客戶提供之貸款及墊款:

	二零一六年 <i>千港元</i>	二零一五年 <i>千港元</i>
逾期六個月內 逾期六個月至十二個月	12,220 5,628	27,790 3,508
	17,848	31,298

本集團因本公司董事認為客戶之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或有足夠抵押品以涵蓋尚未償還應收貸款而認為仍可收回而並無計提減值之向客戶提供之貸款及墊款。

(d) 本集團既未逾期亦未減值之向客戶提供之貸款及墊款約364,493,000港元(二零一五年: 257,143,000港元)主要指授予有信譽客戶之貸款,該等客戶近期並無違約記錄,或有抵押品作抵押,而抵押品之價值高於向客戶提供之貸款及墊款之賬面值。

13.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	2,337	6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2,901	2,065
預收款項	339	277
	5,577	2,402

所有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預計按一年內或須應要求償還之收入結算或確認。

於報告期末,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計入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之 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0-30日	2,252	60
	31-90日	55	_
	91-365日	30	
		2,337	60
14.	借貸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銀行透支-有抵押(附註(i)及(ii)) 銀行貸款-有抵押(附註(i)及(ii))	-	12,473
	-須於一年內償還		15,611
		-	28,084
	來自一名證券經紀的IPO貸款(附註(iii)) 其他貸款-無抵押	-	54,264
	-須於一年內償還(附註(iv))	7,000	7,000
		7,000	89,348

附註:

- (i)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銀行透支及銀行貸款乃以下列各項作抵押:(i)本公司董事蕭若元簽立之所有款項擔保;(ii)公平值合共約28,274,000港元之若干按公平值列入 損益賬之金融資產;及(iii)若干有抵押銀行存款約15,661,000港元。
- (ii)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借貸按年利率介乎1.28%至4%計息。
- (iii) 來自證券經紀之IPO貸款約為54,264,000港元,以撥資一實體IPO股份申購。IPO貸款以每年1.2%計息,無抵押,並已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九日償還。
- (iv) 其他貸款以港元定值,乃向獨立第三方借取。該貸款無抵押、年息10%(二零一五年: 10%)及須於一年內償還。

(v) 根據貸款協議所載之計劃還款日期借貸之到期概況如下:

	二零一六年 <i>千港元</i>	二零一五年 <i>千港元</i>
銀行透支及銀行貸款: 一年內	-	28,084
來自證券經紀之IPO貸款: 一年內	-	54,264
其他借貸: 於一年內	7,000	7,000
	7,000	89,348

15. 比較數字

若干比較數字已經重列,以符合本年度之呈列方式。

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全面收益表之重新分類:

若干租金開支595,000港元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由行政開支重新分類為服務、銷售及分銷開支。

16. 股息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派付或建議派付股息及自報告期末後亦無建議 宣派任何股息(二零一五年:無)。

管理層論述及分析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營業額約為119,5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78.7%。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32,900,000港元,而二零一五年同期為溢利40,700,000港元。

證券及債券投資

鑑於全球經濟環境的不穩定性,加上本財政年度香港經濟持續向下,本公司於證券及債券投資時將會採取更保守的步驟。本集團會着重投資於具有較高信貸評級的企業債券而不是波動股票市場上之上市證券。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除稅前分部溢利約為1,200,000港元。

放貸業務

經過逾五年積極參與放貸業務,本公司經已建立穩固之客戶基礎。於本財政年度,此回顧分部營業額約為72,400,000港元,較二零一五年之持續經營業務增加20%。本集團預計此分部於不久的將來將穩定增長,並產生可持續收入。

零售業務

本集團現時位於太古的分銷辦事處已於二零一三年一月開業並於二零一六年二月 遷往葵興,經營網上銷售業務,並繼續在香港向公眾提供網上購物服務,以銷售 雜貨為主(包括急凍湯包、急凍海產、個人護理用品、文具、電器等)。

於回顧財政期間,此分部之營業額約為10,000,000港元,與二零一五年同期相比增加61%。我們將繼續監控該業務營運,並開發新市場以增加營業額及市場份額。

批發業務

本集團自二零一五年以來亦一直發展批發業務。批發業務是我們零售業務的相輔相成,並一定會加強我們的整體業務。於本財政年度內,本回顧分部營業額約為37,200,000港元。本集團預期本分部可穩定增長,並在可見將來賺取可持續收入。

展望

本集團將繼續尋找方法進一步改善現有業務以及探索新的投資機會以拓寬本集團的業務範圍,最終目標使股東回報最大化。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一般以內部產生之現金流量提供業務所需資金。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約為40,0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66,400,000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借貸7,0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 89,000,000港元)被用於撥付本集團營運業務所需資金。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即借貸總額(包括應付關連人士款項、借貸及融資租約承擔)減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然後除以總權益之百分比,減至零(二零一五年:7.5%)。

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除有抵押銀行存款外,金融工具約23,9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42,400,000港元)乃就授予本集團的保證金融資向證券經紀作抵押。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動用任何保證金融資。

財務政策

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存款主要以港元(「港元」)列值。

由於本集團大部分交易以港元列值,故並無實行對沖或其他安排以減低貨幣風險。

僱員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73名(二零一五年:48名)全職僱員。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僱員(包括董事)之薪酬總額約為19,1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15,600,000港元)。本集團依據其僱員之工作表現、經驗及現行行內慣例釐定酬金。

資本架構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之資本架構並無變動。

收購VISION LION LIMITED之75%股權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十六日,本公司以代價5,850,000港元從Vision Lion Limited (「目標公司」)之前股東收購目標公司之45%已發行股本(「先前交易」)。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二日,本公司與賣方甲(為獨立第三方、個人及目標公司之股東)訂立買賣協議,據此,本公司收購,而賣方甲出售其股份(相當於目標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之30%)(「收購事項」)。收購事項之代價為3,900,000港元,已以現金支付。

收購事項加於十二個月期間內於目標公司收購之先前交易為9,750,000港元。

於收購事項完成後,本公司直接擁有目標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之75%權益,而目標公司作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予以入賬。

目標公司為香港一艘遊艇連同一艘開敞式遊艇之登記擁有人。收購事項之詳情披露於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二日之公佈內。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為第三方提供公司擔保。

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二十日,同鋭有限公司(「同鋭」)(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及振榮國際企業有限公司(「振榮」)(中國3D數碼娛樂有限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Wit Way Enterprises Limited就租賃物業共同訂立新租賃協議。租賃協議之租期為期兩年,自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止,每月租金(包括管理費)為325,000港元(相當於每年3,900,000港元),惟不包括政府差餉及所有其他開支。該物業之租金、政府差餉及所有開支應由同鋭及振榮平均分擔。

倘若其中一方未能根據該協議履行其租賃責任,則另一方將有責任承擔該方尚未 支付之或然租金每年1,950,000港元。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承擔或然租金責任將 構成提供財務援助。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零一年九月二十四日,本公司股東已批准購股權計劃(「舊計劃」),據此,董事會可酌情向本公司及/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全職或兼職僱員、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建議授出可認購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認購價將由本公司董事會釐定並將為下列最高者:(i)股份面值;(ii)建議授出購股權日期本公司股份所報收市價;及(iii)緊接建議授出購股權日期前五個交易日本公司股份所報平均收市價。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四日,本公司股東批准終止舊計劃並採納新購股權計劃(「新計劃」),據此,董事會可酌情向本公司及/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供應商、客戶、顧問或諮詢人之全職或兼職僱員、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建議授出可認購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根據新計劃及本集團所採納之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而尚未行使之所有購股權獲行使時可予以配發及發行之股份數目上限,不得超逾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之10%。認購價將由本公司董事會釐定並不可低於下列最高者:(i)股份面值;(ii)建議授出購股權日期本公司股份所報收市價;及(iii)緊接建議授出購股權日期前五個交易日本公司股份所報平均收市價。

新計劃自採納日期起十年內有效。

所有以股份支付之僱員薪酬將以股權結算。本集團並無法律或推定責任購回或結 算該等購股權。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在新計劃項下,並無授出購股權以及並無 購股權尚未行使。

並無僱員薪酬開支已計入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之綜合全面收益表(二零一五年:無)。基於以股份付款之交易,並無負債予以確認。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 附錄15所載而本公司認為與其有關之守則條文(「守則」),並且除了以下披露者外, 本公司已遵守守則。

蕭若元先生現擔任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之職。董事會認為,將主席與行政總裁兩個職能同時歸於同一人履行之現行架構,並不會削弱董事會與本公司管理層之間之權力及權責平衡。董事會又相信,現行架構為本公司提供強大而一致之領導層,能夠有效而富效率地規劃及實施商業決定及策略。

購買、售賣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購買、售賣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並按創業板上市規則制定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審閱本公司之年報及財務報表、半年度報告及季度報告,並據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及建議。審核委員會亦須審閱及監察本集團之財務匯報程序及內部監控程序。目前,審核委員會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金迪倫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蕭炎坤博士及劉嘉鴻先生組成。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舉行過六次會議。審核委員會成員出席會議之情況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舉行會議次數
金迪倫先生	6/6
蕭炎坤博士	6/6
劉嘉鴻先生	6/6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

公眾持股量之充裕程度

根據本公司所得之公開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維持創業板上市規則所規定之公眾持股量。

競爭權益

本公司董事或管理層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概無於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之任何業務擁有任何權益。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之買賣規定標準(「買賣規定標準」)。

本公司已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而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已遵守買賣規定標準。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名單

劉嘉鴻先生

蕭若元先生一執行董事梁子安先生一執行董事蕭炎坤博士一獨立非執行董事金迪倫先生一獨立非執行董事

承董事會命 易**還財務投資有限公司** *主席* 蕭若元

香港,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一日

本公佈將由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七天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ecrepay.com及於創業板網站之「最新公司公告」一頁。